

**审计委员会**  
**成员专业资格与经验、年度工作重点及运作情形**  
**2025年度**

### 1. 专业资格与经验

简历 独立董事	专业资格与经验
丁克华	曾任金融监督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华民国证券柜台买卖中心、证券暨期货市场发展基金会及台湾集中保管结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具备证券管理、财务金融、租税规划及公司治理等实务专长，拥有财务风险及法遵风险之管理能力。
程天纵	曾任中国惠普总裁、德州仪器亚太区总裁、富士康集团副总裁，拥有跨国企业管理实务资历，于半导体产业服务逾40年，具有供应链风险管理及营运风险管理之应变能力，为电子科技产业经验丰富之专业经理人，曾投入创客运动培育新一代专业经理人，现担任和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一职。
龚汝沁	具有中华民国、美国及中国会计师资格，擅长台湾、中国的财务及税务规划，曾任城邦媒体集团总经理兼财务长，具备丰富财会专业背景及实务经验，拥有会计与财税资讯风险之管理能力，现为关键评论网媒体集团营运长及台北市杂志商业同业公会理事长。
张家麒	曾任花旗环球证券董事及元大证券投顾执行副总，具备证券业之宏观思维及专业知识，并取得CFA证照。此外，亦曾担任半导体产业神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长及敦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具备公开发行公司财务金融与经营管理之实战经验，现职为台湾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资深副总经理暨财务长。

### 2.2025 年度工作重点

本公司审计委员会系由 4 名独立董事组成，旨在协助董事会履行其监督公司在执行关于会计、财务报导流程、稽核之质量及诚信度，以提升公司治理效能，并与会计师及内部稽核主管就公司财务、业务状况之重大事项进行必要之沟通。

2025 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9 次会议，本委员会审议之工作重点事项如下：

- (1) 财务报告及财务预测。
- (2) 修正内部控制制度、取得或处分资产处理程序及资金贷与及背书保证作业程序。
- (3) 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4) 稽核计划执行情形。
- (5) 重大之资金贷与、背书或提供保证交易。
- (6) 重大之资产取得及处分交易。
- (7)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关系之事项。
- (8) 募集发行具有股权性质之有价证券。
- (9) 签证会计师之委任、独立性及报酬。
- (10)企业并购计划与交易之公平性、合理性。

- (11) 审核员工认股权凭证发行之凭证单位总数及授予非具本公司经理人身分之员工名单、授予凭证单位数及所得认购股数。
- (12) 审核限制员工权利新股发行股数及非具本公司经理人身分之员工获配名单及股数。

#### ●审查财务报告

董事会造送本公司2024年度营业报告书、财务报告及盈余分派议案与2025年第一、二、三季财务报告，其中财务报告业经资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查核或核阅完竣，并出具查核或核阅报告在案。前述2024年度营业报告书、财务报告与盈余分派议案及2025年第一、二、三季财务报告经审计委员会审查，认为尚无不合。

#### ●考核内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

本公司各单位及子公司业已完成2024年度内部控制制度自行评估作业，并经内部稽核单位复核完成，并同全年度稽核计划执行结果，经审计委员会评估整体内部控制制度之设计及执行系属有效且无重大缺失，能合理确保内控目标之达成。

#### ●委任签证会计师

本公司参照「会计师法」第47条规范及「职业道德规范公报」第10号内容，制定独立性评估项目表以及参考审计质量指针（AQIs）。经审计委员会评估，资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徐圣忠会计师及王崧泽会计师均符合本公司独立性及适任性之评估标准，足堪担任本公司财务签证会计师。

### 3.2025 年度运作情形

会议期别 及 召开日期	议案内容	审计委员会 决议结果	委员 意见	公司对 审计委员会 意见之处理
第二届 第三十二次 2025年1月14日	捐赠「财团法人人文晔基金会」案。	主席征询全 体出席委员 无异议照案 通过。	无反对 或保留 意见。	不适用。
第二届 第三十三次 2025年2月25日	1.民国113年度营业报告书及财务报 告案。 2.民国114年第一季简式合并财务预 测案。 3.签证会计师委任、报酬暨独立性及 适任性评估案。 4.预先核准签证会计师事务所及联盟 所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非确信服 务（Non-Assurance Services）项 目列表案。 5.本公司与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诚 晔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简易合并案。 6.民国113年度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性 考核暨内部控制制度声明书案。	主席征询全 体出席委员 无异议照案 通过。	无反对 或保留 意见。	不适用。

会议期别 及 召开日期	议案内容	审计委员会 决议结果	委员 意见	公司对 审计委员会 意见之处理
第二届 第三十四次 2025年4月15日	1.民国113年度盈余分派案。 2.解除新任董事暨其代表人竞业禁止限制案。 3.办理现金增资发行普通股参与发行海外存托凭证案。 4.发行限制员工权利新股案。 5.「取得或处分资产处理程序」修正案。 6.「资金贷与及背书保证作业程序」修正案。	主席征询全体出席委员无异议照案通过。	无反对或保留意见。	不适用。
第二届 第三十五次 2025年5月8日	1.民国114年第一季合并财务报告案。 2.民国114年第二季简式合并财务预测案。 3.本公司与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志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简易合并案。	主席征询全体出席委员无异议照案通过。	无反对或保留意见。	不适用。
第三届 第一次 2025年6月6日	1.本公司为集团组织调整，向51%持股之子公司 Future Electronics Inc. 取得其100%持股之子公司 Future Electronics Inc.(Distribution) Pte. Ltd. 之51%已发行之股份，使其成为本公司51%直接持股之子公司案。 2.本公司为集团组织架构调整，处分100%持股之子公司 WT Semiconductor Holdings Pte. Ltd. 予另一100%持股之子公司 WT Micro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 案。 3.本公司对子公司 WT Micro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 增资案。 4.本公司对重要子公司茂宣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增资案。	主席征询全体出席委员无异议照案通过。	无反对或保留意见。	不适用。
第三届 第二次 2025年7月15日	1.本公司以增资发行新股之方式作为受让日电贸股份有限公司新发行股份之对价，进行股份交换合作案。 2.由本公司新增连带保证，提供子公司茂宣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取得往来额度案。 3.由本公司续予连带保证，提供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取得往来额度案。	主席征询全体出席委员无异议照案通过。	无反对或保留意见。	不适用。

会议期别 及 召开日期	议案内容	审计委员会 决议结果	委员 意见	公司对 审计委员会 意见之处理
第三届 第三次 2025年8月6日	1.民国114年第二季合并财务报告案。 2.民国114年第三季简式合并财务预测案。 3.本公司「税务政策」订定案。 4.本公司为集团组织架构调整，向100%持有之子公司茂宣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其持有之 Future Electronics Inc. (Distribution) Pte. Ltd. 之49%已发行之股份案。	主席征询全体出席委员无异议照案通过。	无反对或保留意见。	不适用。
第三届 第四次 2025年10月13日	1.本公司以现金增资发行普通股参与发行海外存托凭证案。 2.本公司发行第一次海外无担保转换公司债案。 3.由本公司新增背书保证，提供子公司向供货商取得购货信用额度案。 4.由本公司续予背书保证，提供子公司向供货商取得购货信用额度案。 5.由本公司续予连带保证，提供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取得往来额度案。	主席征询全体出席委员无异议照案通过。	无反对或保留意见。	不适用。
第三届 第五次 2025年11月4日	1.民国114年第三季合并财务报告案。 2.民国114年第四季简式合并财务预测案。 3.「内部控制制度」修正案。 4.民国115年度稽核计划案。 5.第一次发行114年度限制员工权利新股及非具本公司经理人身分之员工获配名单及股数案。 6.民国113年度员工认股权凭证第二次发行授予非具本公司经理人身分之员工名单、授予凭证单位数及所得认购股数案。 7.由本公司续予连带保证，提供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取得往来额度案。	主席征询全体出席委员无异议照案通过。	无反对或保留意见。	不适用。